

# 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

浦张府〔2024〕42号

签发人：李 灿

## 关于上海清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纳入“上海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监督平台”的报告

区农业农村委：

根据《上海市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突出问题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和《关于对浦东新区2021年至2023年镇级集体企业运营及管理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的通知》等工作要求，经区农经站反馈意见，张江镇现存“未纳入平台监管的镇级集体企业”1家，为上海清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在区农业农村委的指导下，拟将该企业纳入“上海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监督平台”。

上海清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龚惠燕，注册资金50万元，出资人为上海张江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主营业务为社区环境卫生消毒、除“四害”服务。

该公司前身为浦东张江社区公益卫生保洁服务社（成立于

2003年5月，镇爱卫办下属的除害专业队伍），属万人就业项目，独立核算，非正规就业劳动组织。为积极推进社区公益卫生保洁服务社可持续健康发展，实施项目化管理，经2016年6月20日镇长办公会议通过成立公司运作的议题，由张江综合服务公司出资成立上海清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保留浦东张江社区公益卫生保洁服务社，享受市级、区级岗位补贴及社保金补贴，公司主营业务为社区环境卫生消毒、除“四害”服务，由社发办制定工作任务标准，并负责业务工作的指导。

多年来，该公司一直沿用原有的（浦东张江社区公益卫生保洁服务社）管理模式，享受市级、区级岗位补贴及社保金补贴，工作人员以吸纳本镇就业困难人员为主（现有31人）。由社事办以购买第三方服务形式通过政府统一采购开展社区卫生保洁消毒工作，资金支出由镇分管镇长签字授权。

鉴于上述情况，上海清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未进行纳管。结合当前市、区关于不断加强集体企业监管的工作要求，为严格执行落实“三资”监管要求，本镇拟将该企业纳入“上海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监督平台”。

特此报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

2024年7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张江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7月23日印发

---